

合同编号：wbc-hqbzb-2025-077

文博城大剧院老旧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目
二标段合同

甲方：三门峡市文博城事务中心

乙方：三门峡杭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三门峡市文博城事务中心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文博城大剧院老旧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目

二标段合同

甲方：三门峡市文博城事务中心（采购人）

乙方：三门峡杭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供应商）

经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确定乙方为供应商，现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1. 货物的名称、产地、品牌规格、数量、配置及单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定制红木桌子	励生	1400*600*760	郑州	张	60	1210	72600
2	定制红木桌子	励生	2100*600*760	郑州	张	10	2080	20800
3	定制红木报告席	励生	800*530*1130	郑州	张	1	1600	1600
4	不带字白瓷杯	翰礼	300 毫升	合肥	个	200	22	4400
5	带字白瓷杯	翰礼	300 毫升	合肥	个	500	25	12500
6	墨绿色、灰色、黄色羊毛台尼	锦尚媛	1.5 米	郑州	m	800	32	25600
7	墨绿色纬纱、黄色台群	锦尚媛	0.75 米*2 米	郑州	m	300	40	12000

8	墨绿色纬纱 签到台	锦尚媛	桌子2米*0.9米(围裙一圈是5.8米,桌面是2米*0.9米)	郑州	套	20	170	3400
9	不锈钢台夹	锦尚媛	2.5 - 5 公分	郑州	个	600	5	3000
10	米黄边幕	锦尚媛	1、上端10 cm宽帆布包边。2、包边上间距20 cm不锈钢孔扣带30 cm长编织棉绳。3、其他边锁边。4、阻燃处理。宽2.5米×高9.5米×3倍褶×12条	郑州	m2	855	33	28215
11	米黄檐幕	锦尚媛	1、上端10 cm宽帆布包边。2、包边上间距20 cm不锈钢孔扣带30 cm长编织棉绳。3、其他边锁边。4、阻燃处理。长20米×宽3米×3倍褶×6条	郑州	m2	1080	33	35640
12	黑色边幕	锦尚媛	1、上端10 cm宽帆布包边。2、包边上间距20 cm不锈钢孔扣带30 cm长编织棉绳。3、其他边锁边。4、阻燃处理。宽2.5米×高9.5米×3倍褶×2条	郑州	m2	142.5	33	4702.5

13	黑色檐幕	锦尚媛	1、上端 10 cm宽帆布包边。2、包边上间距 20 cm不锈钢孔扣带 30 cm长编织棉绳。3、其他边锁边。4、阻燃处理。长 20 米×宽 3 米×3 倍褶×1 条	郑州	m2	180	33	5940
14	米黄底幕	锦尚媛	1、上端 10 cm宽帆布包边。2、包边上间距 20 cm不锈钢孔扣带 30 cm长编织棉绳。3、其他边锁边。4、阻燃处理。长 20 米×高 9.5 米×3 倍×1 条	郑州	m2	570	33	18810
总价(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玖仟贰佰零柒元伍角 ¥ 249207.5 元								
磋商响应报价(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玖仟贰佰零柒元伍角 ¥ 249207.5 元								
备注: 磋商报价含运费、卸货、安装调试、维保、含税金								
二次报价后优惠: 总价(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玖仟元整 ¥ 249000 元								

以上金额包含项目实施所需的全部内容。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249000 元 (大写: 贰拾肆万玖仟元整), 最终以实际完成并经甲方及审计部门确认的工程量及合同单价进行结算。

第二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时间、包装与运输、到货地点。

1. 产品的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后, 甲方根据整个项目采购进度指定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乙方负责将合同规定的货物运到需方所在地, 按甲方要求进行供货、安装。

2. 交货期: 30 日历天

3. 质保期：质保期 1 年，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任何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瑕疵、性能故障等）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自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解决故障。

4. 包装与运输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供应的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须确保货物完好无损抵达指定现场，由于乙方包装不良及在运输过程中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

4.2 每一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4.3 乙方可选择合适的运输方式，并负责货物的发运、保险、装卸以及货到后未验收前的保管工作。

4.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有关行业标准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第三条 货款结算

付款方式：物品按甲方要求到货安装完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由乙方开具合法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支付合同金额的 80%，该项目经审计后，按审计金额支付剩余款项。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安装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2. 乙方不能按时交货安装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 的违约金。

3.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安装的，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其他补救办法。

4.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 产品质量违约责任：如因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修理，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直接损失。

6.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在合同履行中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甲乙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五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如水灾、旱灾、暴风雪、地震战争、罢工、政府禁令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

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六条 乙方投标文件为本合同附加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八条 产品安装过程中，如施工图纸与实际安装情况不适应，乙方可按甲方要求根据实际情况优化施工图纸，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第九条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签署页

甲方：三门峡市文博城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原银行三门峡崤西支行

帐 号：86001120120000019

联系人：任亚栋

联系电话：0398-2169325

乙方：三门峡杭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门峡和平路支行

帐 号：41050169864300000512

联系人：曹欢

联系电话：15516273288